

中国民办教育协会学前教育专业委员会

学前专委会〔2021〕02号

关于开展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主题教育活动的通知

各民办幼儿园：

2021年7月1日，是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纪念日。一百年风雨兼程，一百年岁月如歌。从播下革命火种点亮希望之光，到吹响复兴号角领航时代巨轮，中国共产党在百年的奋斗历程中，领导中国人民书写了波澜壮阔的历史画卷，取得了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中国大地发生的伟大历史性变迁，决定性因素是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为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党中央统一部署，结合教育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精神和协会2021年工作要点，经中国民办教育协会批准，中国民办教育协会学前教育专业委员会决定在民办学前教育领域开展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主题教育活动。

现将活动安排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开展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主题教育活动，要高举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史学习教育工作的重要指示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坚持和加强党对学前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以庆祝建党百年为契机，推进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师生思想引领，弘扬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精神。

二、活动主题

主题：声声祝福献给党，初心不改谱新篇

三、活动时间

即日起至2021年5月20日

四、活动内容

1. 在民办幼儿园开展“学党史 守初心 跟党走”为内容的学习教育活动

活动内容：各民办幼儿园可结合实际，①采取集中学习与党员自学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园所党员结合党章学党史，组织园所教师结合习近平总书记《论中国共产党历史》学党史；②组织教师给儿童讲党的故事、革命的故事、英雄的故事，通过开展红色童谣、儿歌、舞蹈、绘画、讲故事、手抄报等活动形式，了解党的历史，庆祝党的生日。

各民办幼儿园要把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

务，立足实际，守正创新，把党史学习教育各项任务落到实处，注重学习实效、营造浓厚氛围，以优异表现迎接建党 100 周年。

影像征集：“学党史 守初心 跟党走”学习教育活动的视频、照片及活动简报可投稿至邮箱 mbxqtg@163.com，在学前专委会公众号和网站专栏报道；此外，秘书处将择优录入《声声祝福献给党，初心不改谱新篇》微视频中。

2. 《声声祝福献给党，初心不改谱新篇》视频投稿征集

活动要求：各民办幼儿园以集体形式，或负责人、教师等个人祝福形式，自愿以视频方式说出对党的祝福语，通过生动的语言凝练抒发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情感，将广大民办学前教育工作者的心声说给党听，向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献礼。

视频征集：祝福视频可投递到邮箱 mbxqtg@163.com。学前专委会将择优选录，制作成微视频《声声祝福献给党，初心不改谱新篇》，优先呈现在学前专委会官网和微信公众号上，并推送到各大媒体平台，全面展现民办学前教育领域对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的真挚祝福、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巨大热情和民办学前教育人的精神风采。

祝福语可以自拟，以下祝福语供参考：

个人祝福语示例：我是 XXX，热烈庆祝中国共产党一百周年华诞！

集体祝福语示例：我们是 XX 省 XX 市 XX 幼儿园，热烈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一百周年！祝愿祖国繁荣昌盛！

五、奖励及应用

1. 投稿作品一经入选《声声祝福献给党，初心不改谱新篇》微视频，学前专委会将随机送出《中国民办学前教育思想文集》《幼儿故事百篇》《童谣二百首》等图书一册。未经选录的作品将在学前专委会网站和公众号上展示。

2. 学前专委会有权将所有投稿作品用于展览、放映、出版摄影作品集以及对外宣传，但保留作者署名权。投稿者应保证其投稿作品不侵犯第三人的包括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在内的合法权益，由此所产生的责任均由投稿者自行承担。

六、活动注意事项

1. 投稿视频素材要求

① 视频须以投稿所在幼儿园或机构为背景。

② 园所开展“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 100 周年”主题教育活动所投稿视频的内容要健康向上，紧扣活动主题，能够体现活动实况和精神风貌，时长控制在 3 分钟以内。

③ 《声声祝福献给党，初心不改谱新篇》祝福视频时长控制在 15 秒以内。

④ 视频格式须无损 avi 或 mov，画面横拍，画质良好，图像

稳定连贯，声音清晰。作品必须以普通话为发音语言。

⑤每个视频请单附 word 做简单文字说明；个人祝福视频需增加个人姓名、职务、单位等文字介绍。请勿在视频内添加任何与表达内容无关的文字，包括 LOGO、署名和水印。

2. 主题教育图片素材要求

①照片主题突出，意义深刻，影像清晰，画面精美。

②照片格式为 JPG，数据大小不低于 3M，尺寸不低于标准清晰度水平（720*576）。

③每园投稿照片数量限 8 幅以内，组照为 4 至 8 张（每组组照计算为 1 幅）。每张照片须标明顺序及简单说明。照片文件包应统一命名为：标题+投稿单位+简洁的文字说明。

3. 邮件要求：请于邮件正文注明投稿单位全称、联系人、手机、邮递地址、邮编。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彦芳

电话：010-83560418

手机：13436870803

投稿邮箱：mbxqtg@163.com

中国民办教育协会学前教育专业委员会

2021年4月6日

7701052112684